证券代码：837148　　证券简称：博威电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珠海博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提升公司国际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香港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注册资金为 500 万元港币。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属于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博威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暂未选定具体地点

主营业务：新能源、电力设备及材料进出口，光伏发电 EPC 及技术咨询；对外投资。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珠海博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00 万港币	100%	500 万港币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提升公司国际竞争力，充分利用现有的资源和研发能力等优势，提升公司的整合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于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系公司践行国际化发展战略、深化全球业务布局的重要举措。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贸易枢纽及离岸人民币业务核心节点，具备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成熟的法治环境及高度开放的资本市场体系。通过设立境外平台，公司可充分利用香港的国际化营商环境，有效对接全球新能源产业链资源，拓展海外业务渠道，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1.政策与法律合规风险

香港特别行政区虽具备独立的法律体系及成熟的监管框架，但公司在境外经营过程中仍需持续关注当地法律法规、行业监管政策及国际贸易规则的变化，存在因政策调整或合规要求变化而导致经营成本上升或业务受限的可能性。

2.市场与经营风险

境外市场开拓面临宏观经济波动、行业竞争加剧、客户需求变化及文化差异等多重不确定性因素，新设子公司在业务起步阶段可能存在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经营效益未达目标的风险。

3.汇率波动风险

本次投资以港币计价，子公司运营涉及多币种结算，未来可能因人民币汇率、港币汇率及其他结算货币汇率波动而产生汇兑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一定影响。

4.运营管理风险

境外子公司的设立对公司的跨境管理能力、人才储备及内部控制体系提出了更高要求，存在因管理经验不足、人才配置不到位或内控机制不完善而导致运营效率低下或管理失控的风险。

5.审批与备案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履行境内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备案或登记程序，存在因审批进度不及预期而影响投资计划实施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基于战略发展需要作出的审慎决策，整体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珠海博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珠海博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4 日